

詩與史的交涉——錢澄之《所知錄》 書寫樣態及其意涵之研究

張 暉*

其間遭遇之坎壈，行役之崎嶇，以至山川之勝概，
風俗之殊態，天時人事之變移，一覽可見。

錢澄之〈生還集自序〉(1649)

明清之際的錢澄之（原名秉鐙，字飲光，晚號田間，1612-1693），在南明弘光朝（1644-1645）覆滅之後，先後出仕隆武（1645-1646）和永曆（1646-1661）二朝。曾任隆武朝廷平府推官，後任永曆朝禮部精膳司主事、翰林院庶吉士，遷編修，管制誥。作為一介書生，他身涉閩、粵艱險之地，積極從事抗清復明。復明失敗後，一度出家為僧，後返回老家安徽桐城居住。晚年窮困潦倒，遊歷四方，勉力保存遺民氣節，以著述終老¹。

錢澄之的詩文寫作、史學和經學研究，在當時都享有很高的聲譽。可惜到了乾隆四十五年（1780），除有關《詩經》、《周易》、《莊子》、《楚辭》等典籍的研究著作之外，錢澄之的詩文集《田間詩集》、《田間文集》均被禁燬²。而他極為

* 張 暉，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助理研究員。

¹ 關於錢澄之的基本情況，見〔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遺逸》（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卷500，頁13834。其晚年窘境，可參看謝明陽：〈錢澄之的遺民晚景——以《田間尺牘》為考察中心〉，《臺灣學術新視野：中國文學之部（二）》（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7年），頁987-1011。

² 乾隆四十五年（1780）開始禁書，錢澄之《田間文集》、《田間詩集》均列入《軍機處奏准全毀書目》及《應繳違礙書籍各種書目》中，為重點查禁之書，參〔清〕姚覲元編，孫殿元輯：《清代禁燬書目（補遺）清代禁書知見錄》（上海：商務印書館，1957年），頁47、49、147。當時如此描述二書：「查《田間詩集》，錢澄之撰。澄之本明貢生，其詩乃入國朝所

重要的一部詩文集《藏山閣集》，因牽涉南明史事甚多，在當時就無法刊刻，只能以抄本形式在友朋間私下流傳，世人多不知曉。這就導致錢澄之在詩文上的聲名於乾隆四十五年之後逐漸不彰於世。

本文所要討論的是錢澄之另一部在當時無法刊刻的著作：《所知錄》。此書是他精心撰寫的南明史書，主要記載從隆武元年（順治三年，1646）到永曆五年（順治八年，1651）間的南明史事，也涉及弘光朝（1644-1645）的一些祕聞。《所知錄》一書的史料價值甚高，是「記隆武、永曆兩朝最直接之資料，堪備南明史事之徵」³。自晚清以降南明史得到史學界的高度關注之後，《所知錄》一直就是研究南明史的必備史料之一⁴。但是，作為一部史書，《所知錄》的體例與通常的史書有著很大的區別。錢澄之在《所知錄》中記載歷史事件的時候，往往會用他本人所寫的詩歌來補充或重新敘述歷史事件；詩歌或補充歷史細節，或發表意見，或抒發感情，不一而足，其總數達七十三首之多。可以說，在中國的歷史書寫傳統中，像《所知錄》這樣將詩歌書寫與歷史書寫並置的體例是比較特殊的⁵。這批出現在史

作，詞意頗多詆斥，應請銷毀。」「查《田間文集》，亦錢澄之撰，中有與金堡書及為堡募緣疏，又〈孫武公傳〉中亦有指斥語，應請銷毀。」分見頁 197、205。

³ 謝國楨：《增訂晚明史籍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卷 11，頁 520-525。

⁴ 晚清以來，《所知錄》史料價值之高，已獲共識，這從眾多南明史研究著作對它的頻繁徵引就可獲知。當然也有少數的例外，如鄧之誠在《清詩紀事初編》中認為《所知錄》「亦多傳聞未審之言，知紀事之作，為最難矣」。鄧之誠：《清詩紀事初編》（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分局，1976年），頁 123。只是鄧氏未交代依據，或受全祖望影響，亦未可知。參本文第四部分「尊永曆而貶隆武的史觀」討論全祖望批評《所知錄》的部分。此外，司徒琳在《南明史：1644-1662》中亦有一處懷疑《所知錄》的記載有問題，見司徒琳著，李榮慶等譯，嚴壽澂校訂：《南明史：1644-1662》（上海：上海書店，2007年），頁 260。最近則有趙園的質疑，她在討論關於甲申三月十九日的諸多記載時認為，「最不可信的，是『傳信』之類的標榜」，並舉《所知錄》和《甲申傳信錄》為例，其根據也是全祖望的論述。趙園：〈那一個歷史瞬間〉，《想像與敘述》（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9年），頁 4。趙園的研究有其關懷和立論，但以《所知錄》為例來論證有關甲申三月十九日的記載多不可信，則是不當的。因為《所知錄》不但根本不記載甲申年的任何史事，而且自有其著述體例，與一般道聽塗說式的「傳信錄」迥異。

⁵ 據筆者有限的閱讀經驗而言，與《所知錄》體例比較接近的多是「行記」一類的著述。如金代王寂（1128-1194）《遼東行部志》、《鴨江行部志》二書，《遼東行部志》記載作者在金章宗明昌元年（1190）出使遼東之事，《鴨江行部志》則記載作者次年（1191）鴨綠江之行，見賈敬顏：《五代宋金元人邊疆行記十三種疏證稿》（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頁 255-311、

書中的詩歌，不但是探討錢澄之的生平、歷史觀和詩歌寫作的重要範本，而且更是研究中國文學史上詩歌書寫與歷史書寫如何交涉的絕佳例子。

一、「每有記事，必繫以詩」的史書《所知錄》

錢澄之自稱，《所知錄》所記載的南明史事，大多為「所親見者」⁶。而寫作此書的目的，就在於糾正各種有關南明史的「偽說」⁷。同時，他也自信《所知錄》「較他野史為稍確也」⁸。正因為如此，《所知錄》從一開始面世就被視為較為真實的紀錄，具有很高的史料價值。黃宗羲(1610-1695)於康熙二十七年(1688)曾稱讚說：

桑海之交，紀事之書雜出，或傳聞之誤，或愛憎之口，多非事實。以余所見，唯《傳信錄》、《所知錄》、《劫灰錄》，庶幾與鄧光薦之《填海錄》，可考信不誣。⁹

170-213。二書均在敘述中夾雜已作之詩，多抒情、交遊之作。但因作者有撫今追昔之感或欲保存文獻，書中記載他人詩、序、跋等甚多（《鴨江行部志》，頁183、199、204、205；《遼東行部志》，頁265、267、273、278、281-283、295），體例駁雜，與《所知錄》精心撰構絕異。另一部稍晚於《所知錄》的「行記」有釋大汕(1633-1704)的《海外紀事》。刊於康熙三十八年(1699)的《海外紀事》，是釋大汕記載他本人於康熙三十四年(1695)赴越南之所見所聞的史書。該書六卷，繫詩126首。但《海外紀事》一書除收錄詩歌外，還收錄啟、疏、書、劄、祝文、序等諸多文字，加插在敘述中。記事、記人的功能，多由書、劄、序等文字承擔。詩歌多抒情及吟詠風物之作，與《所知錄》中詩歌專重記事與記人有所不同（此點論證詳見本文第二節）。《海外紀事》一書收入大汕和尚著、萬毅等點校：《大汕和尚集》（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7年），頁347-464。關於《海外紀事》一書的基本情況，可參考謝國楨：《明清筆記談叢》（上海：上海書店，2004年），頁48-50。

⁶ [明]錢澄之：〈凡例〉，錢澄之撰，諸偉奇輯校：《所知錄》（合肥：黃山書社，2006年），頁11。

⁷ 錢澄之在《所知錄》一書的〈凡例〉中雖自謙抑，但從其夫子自道「去南日遠，間有傳聞，不敢深以為信，亦不敢記也」，及批評當時關於南明的記載，「偽說橫行，顛倒悖謬」，可知其著述的用意，在於取信於人及糾正各類謬說。引文見《所知錄》，頁11、12。

⁸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4，頁132。

⁹ [清]黃宗羲著：〈桐城方烈婦墓誌銘〉，沈善洪主編：《黃宗羲全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年），第10冊，頁460。此文乃應錢澄之所請而寫，錢澄之致黃宗羲函中自稱「今年七十七矣」，可知乃1688年，錢澄之致黃宗羲函見《黃宗羲全集》，第11冊，頁

黃宗羲此處提到的《傳信錄》、《填海錄》二書似均已失傳，署名「珠江寓坊」的《劫灰錄》如今也有抄本傳世，但流傳不廣，且經過竄改，史料價值相對有限¹⁰。惟獨《所知錄》因其史料價值甚高，被士大夫私下輾轉抄錄，得以完整地保留下來¹¹。

《所知錄》除具有較高的史料價值外，還有一個非常明顯的特點，那就是錢澄之在記載史事的時候，經常繫以他本人的詩篇。錢澄之在該書的〈凡例〉中解釋道：

某平生好吟，每有感觸，輒託諸篇章。……每有記事，必繫以詩。或無記而但有詩，或記不能詳而詩轉詳者，故詩不得不存也。刪者甚多，亦存其記事之大者而已。¹²

這種書寫，就史書的撰寫方式來說，是一個比較特殊的例子。歷來史書撰寫，很少

407-408。儘管此銘乃應錢澄之所請而寫，但黃宗羲所言絕非溢美之言。李慈銘就已指出，黃宗羲本人所撰《行朝錄》，其中〈隆武紀年〉、〈贛州失事〉多與《所知錄》同，蓋取材於《所知錄》也。參謝國楨：《黃宗羲學譜》（上海：商務印書館，1932年），頁83。

¹⁰ 謝國楨：《增訂晚明史籍考》，卷11，頁542-547。此書六卷，專記永曆朝在粵、黔、滇的史事。今存抄本似已被竄改，如卷一竟名為〈永明王僭號始末〉，卷二、三〈亡國諸人事考〉及卷四〈日本乞師〉一節，保存史料頗多，參《劫灰錄》（北京：線裝書局，1995年影印馬彥祥舊藏抄本），卷1-4。關於此書，還可參見陳去病作於1906年（丙午）的〈劫灰錄跋〉，見殷安如、劉穎白編：《陳去病詩文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年），卷4，頁427-428。及葉景葵1927年（丁卯）臘月為《劫灰錄》一書所寫跋語，見葉氏：《卷齋書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頁26。

¹¹ 《所知錄》在整個清代的流傳情況，至今不能詳悉。據清代的藏書目錄考之，《所知錄》抄本在清初已被收入與錢澄之交好的徐秉義（1633-1711）的《培林堂書目》之「史部」類，《海王古籍書目題跋叢刊》（北京：中國書店，2008年影印1915年仁和王存善鉛印《二徐書目》本），第1冊，頁458。但此後《所知錄》在目錄書中絕少出現，直至道光年間《荊駱逸史》本《所知錄》刊刻後，該書似乎才重新出現在各種書目中，如丁立中《八千卷樓書目》之「史部傳記類」，《海王邨古籍書目題跋叢刊》，第4冊，頁75。可見因錢澄之著述被禁，導致《所知錄》一書在正式的官修書目、私家書目中不能出現。關於被禁情況，目前可以考知的是《所知錄》與《田間文集》、《田間詩集》同時列入《軍機處奏准全毀書目》及《應繳違礙書籍各種書目》中，《清代禁燬書目（補遺）清代禁書知見錄》，頁44、144。並云：「查《所知錄》係錢秉鐙撰。秉鐙事明桂王，為翰林院編修，此書乃紀唐、桂二王事迹，附以南都三疑案及阮大鍼始末，中有違犯指斥之語，應請銷毀。」頁186。

¹² 錢澄之：〈凡例〉，《所知錄》，頁11-12。

以韻文直接來補充正文之記載、描述的。早期的史書中引用詩歌、韻文，如《左傳》引《詩》，《史記》大段引用《楚辭》或司馬相如之賦；後世史書則仿效「太史公曰」之類的論贊體¹³，直接用韻文總結或評論史事；這些都不是《所知錄》中韻、散渾然一體的寫作。所以，《所知錄》引起後世一些史學家的不滿，認為它「有乖史體」，於是擅自將書中的詩歌刪除。面對這種情況，清人傅以禮(1827-1898)頗表不滿，並加以辯駁：

至注中分繫詩篇，人亦疑有乖史體，故傳本每多刪削者。不知錢氏本擅詞章，所附各什，尤有關係。祇以身丁改步，恐涉嫌諱，未便據事直書，不得已託諸詠歌，藉補紀所未備，觀例言所稱「或無紀但有詩，或紀不能詳而詩稿轉詳」等語，即知其苦心所在，烏得以尋常史例繩之。¹⁴

傅氏以為，《所知錄》中詩歌為正文的「注」。在傅氏看來，作為史家的錢澄之身處明清易代的特殊時刻，因而很多事情不能堂而皇之地寫入史書，於是轉而用詩歌以「注」的方式來代替。然而從上文所引《所知錄》的〈凡例〉來看，詩歌顯然與正文有參照印證的作用，其功能似乎不僅僅只是對正文的注解。當然傅氏的解釋暗含著另一層意思，即詩歌較之史書而言，敘事比較隱晦，不容易觸犯忌諱。這也是古代詩論家在看待詩歌與歷史不同作用的時候，常常持有的一種觀點¹⁵。

傅氏的解釋是否合理，姑且不論。本文最為關注的是，究竟如何面對《所知錄》中的這批詩歌？錢澄之既然說：「刪者甚多，亦存其記事之大者而已。」那麼，未刪之前的詩歌的面貌是如何的呢？什麼是「記事之大者」呢？刪詩又有著什麼樣的原則呢？

¹³ 關於早期史書中的論贊體，可參看趙彩花：《前四史論贊研究》（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8年）。

¹⁴ 〔清〕傅以禮：《華延年室題跋》，收入國家圖書館編：《國家圖書館藏古籍題跋叢刊》（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2年），第15冊，頁448。謝國楨為《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撰寫《所知錄》之提要，對於《所知錄》中出現詩歌的情況，全襲傅以禮語，可見認同傅氏觀點。見中國科學院圖書館整理：《續修四庫總目提要（稿本）》（濟南：齊魯書社，1996年），第31冊，頁492。

¹⁵ 如宋人楊萬里、明人許學夷、王夫之等，參拙著：《詩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7年），頁70-74、139-154、163-194。

二、《所知錄》的版本、撰寫時間、詩歌來源、 刪詩原則

要知道《所知錄》中詩歌的來源，首先須釐清該書的版本情況。在目前所知的十五種《所知錄》抄本中¹⁶，誠如傅以禮指出的那樣，其中有不少抄本將錢澄之所寫的詩歌刪除了。但根據錢澄之本人所撰寫的〈凡例〉，可以斷定，如《荊駝逸史》本、莊士敏抄本等刪除詩歌的抄本，一定是抄寫者的臆斷與妄改，是不足為據的。在那些保存詩歌的各類抄本中，也存在著不少差別。簡言之，主要有三卷、五卷、六卷之分，區別如下：

	六卷本	五卷本	三卷本
卷一	隆武紀年	隆武紀年	隆武紀元
卷二	永曆紀年上	永曆紀年上	永曆紀年上
卷三	永曆紀年中	永曆紀年中	永曆紀年下
卷四	永曆紀年下	永曆紀年下	
卷五	南渡三疑案	南渡三疑案附阮大鍼本末小紀	
卷六	阮大鍼本末小紀		

本文論述的六卷本據南開大學圖書館藏清抄本¹⁷、清末新學會社排印本¹⁸；五卷本據上海圖書館藏清是亦軒抄本¹⁹；三卷本據江蘇省常熟市文管會藏清抄本²⁰。在三卷本中，卷三卷首為「四月日上御經筵」一段，此段文字在六卷本與五卷本中，恰

¹⁶ 《所知錄》的各類抄本甚多，僅諸偉奇在整理《所知錄》時，就見到十五種抄本。見諸偉奇：〈整理說明〉，《所知錄》，頁 6-7。

¹⁷ 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 444 冊，頁 131-195。

¹⁸ 收入魯可藻等著：《嶺表紀年（外二種）》（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5 年），頁 151-248。

¹⁹ 收入《四庫禁燬書叢刊·史部》，第 72 冊，頁 139-188。

²⁰ 收入〔清〕王夫之、錢秉鐙撰：《永曆實錄·所知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頁 225-333。

在卷二〈永曆紀年中〉之中間²¹。

諸本之間，〈隆武紀年〉、〈永曆紀年〉兩部分在文字上大同小異，所錄詩篇亦無差別。所異者只是〈南渡三疑案〉與〈阮大鍼本末小紀〉二卷，五卷本將此二卷合而為一，文字及所錄詩篇有小異而無大別，三卷本則根本沒有。對此，學界本有不同意見，或認為《所知錄》本無此二卷²²，或認為有之則是全璧²³。筆者亦傾向於《所知錄》本有此二卷，〈南渡三疑案〉所記雖為傳聞，〈阮大鍼本末小紀〉雖僅記載阮氏一人，但同樣在敘述之後繫之以詩篇，體例與〈隆武紀年〉、〈永曆紀年〉並無差別。

六卷本《所知錄》²⁴共載有七十三首詩歌，今核查，其中六十八首來源於錢澄之的《藏山閣詩存》。《藏山閣詩存》分《過江集》二卷、《生還集》七卷、《行朝集》三卷、《失路吟》一卷、附錄〈行腳詩〉一卷五部分，收錄錢澄之從崇禎十一年(1638)至永曆五年(順治八年, 1651)之間寫作的詩歌。這六十八首詩歌，二十七首出自《生還集》，三十七首出自《行朝集》，其餘三首出自《失路吟》；有些詩題則略有差異。(參文末所附「《所知錄》所收詩歌與《藏山閣詩存》之關係表」)

《藏山閣詩存》的結集應在一六五一年之後不久²⁵。至於《所知錄》的寫作時間，早在一六五一年(辛卯)春，錢澄之就已經開始編輯劉湘客的日記作為《所知錄》的資料²⁶；但遲至他年過七十(即1681年)，錢澄之仍在修訂²⁷。由此可見，

²¹ 相同卷數的抄本各有多種，但不同抄本之間僅文字有歧義，所錄詩歌篇目無差別。關於眾多抄本的情況，參考諸偉奇：〈整理說明〉，《所知錄》，頁6-8。

²² 同前註，頁8。

²³ 謝國楨認為如〈阮大鍼本末小紀〉須重訂，「俾成完書」，見《增訂晚明史籍考》，卷11，頁525。

²⁴ 本文所有引文及表三均據諸偉奇輯校《所知錄》，該版本以新學會社本為底本，參加十多種抄本而成，最稱便用。除非引文有重大歧義或須闡涉詮釋者，否則不另加說明。

²⁵ 錢澄之《田間詩集》收錄的詩歌始於1651年，與《藏山閣詩存》首尾相銜。可知錢澄之對於自己詩歌的結集有著清晰地安排，非常注意隨時按照寫作年月來結集。

²⁶ 錢澄之〈凡例〉中說：「茲編凡戊子以前，皆本諸劉客生之日記也。於湖南戰功，多不甚悉，亦因其所記者記之。辛卯春，滯梧州村中，略加編輯。」見《所知錄》，頁11。

²⁷ 錢澄之〈復陸翼王書〉：「足下稱僕《所知錄》文直事核，僕何敢當？……僕年過七十，一日尚存，未敢一日忘此志，如何如何？」見錢澄之撰，彭君華校點，何慶善審訂：《田間文集》（合肥：黃山書社，1998年），卷5，頁85。

《藏山閣詩存》本是完帙，《所知錄》中的詩歌是錢澄之在撰寫《所知錄》時，依據「存其記事之大者」的原則，從《藏山閣詩存》中選錄出來的。

錢澄之晚年在〈復陸翼王書〉中說：

僕昔流離閩中，以吟詠紀事。凡所傳聞，即為詩誌之，有〈哀江南〉、〈續哀〉、〈廣哀〉及〈悲贛州〉諸雜詩，俱錄入《生還集》。已在嶺外，復值亂亡，親見，皆繫以詩，亦散見《兩粵集》中。²⁸

可知錢澄之「以吟詠紀事」的詩篇，主要分為兩類：其一為「傳聞」，即事；其二為「死事諸君子」，即人。《藏山閣詩存》中的作品，內容本十分豐富，舉凡詩酒流連、抒情詠懷，所在多有。然而，一旦要求詩歌記載事件，就只剩下記人和記事，尤以記事為主；而所謂記人，其目的也在於表彰其人的事迹。如此，採入《所知錄》的七十三首詩歌，自然也無非記人、記事兩種。同時，這些詩歌又根據「存其記事之大者」的原則，專錄與君王、名臣、良將及與軍國大事關涉者。如：

（一）記人：如卷一〈故人行〉記路振飛，〈哭漳浦師〉記載黃道周，〈陳將軍行〉記陳謙，〈貢川聞王郡伯死為位哭之〉記王士和；卷二〈章北院行〉記章曠，〈弔忠詩〉記陳子壯、張家玉；卷六〈髯絕篇〉記阮大鍼。

（二）記事：此為大宗。重要的如卷一〈行宮詞〉三首記載隆武帝及其皇后當時並稱「二聖」。〈閩江水電歌〉記載隆武二年正月「電大如斗」、「天晝黑」等異象。〈沙邊老人行〉、〈樓船行〉、〈贈楊幼于給諫〉三首記贛州兵變。〈恭紀〉記隆武帝焚燒大臣迎降書以安撫人心事。〈無題〉、〈鄞江怨詞〉記隆武蒙塵汀州。〈黯淡灘〉記馬士英等被殺於黯淡灘。卷三〈麻河捷行〉記馬進忠麻河大捷，〈悲湘潭〉記湘潭失陷事，〈悲信豐〉、〈悲南昌〉記李成棟戰死。卷四〈聖德詩〉記永曆帝赦金堡事，〈吁江感事〉四首記廣州失陷及永曆帝駐南寧。卷五〈傳疑詩〉三首記南渡假親王、假太后、假太子三案。

上文曾引述錢澄之所說「無記而但有詩，或記不能詳而詩轉詳者」（《所知錄·凡例》）一語，可見，就錢澄之自己的分類來說，他是通過記人和記事這兩種不同的詩歌題材，來補充《所知錄》一書在記載上沒有記載（無記）和未能詳細記載（記不能詳）這兩種遺憾。可是，連歷史書寫都不能記載的人或事，為何詩歌反而能記載下來呢？這就牽涉到「詩史」的寫作觀念。

²⁸ 同前註，頁 83。按：《兩粵集》已佚。

三、《所知錄》與錢澄之的「詩史」寫作

「詩史」這一詩學觀念，最早見於唐代的《本事詩》，用來概括杜甫在安史之亂中流離隴蜀時所寫的記載時事的詩歌。後歷經宋、元、明、清各代詩人、學者的討論，內涵衍變得甚為豐富和複雜，但其最為核心的內涵仍是強調詩歌對於現實的記錄和描寫²⁹。到明清之際，因為身遭國難，大批詩人不但在理論上對「詩史」觀念有新的詮釋，在創作上同時繼承和發揚「詩史」精神。其中最有成就的，當數錢謙益(1582-1664)。錢謙益以如椽大筆，將史學傳統上的褒貶與詩學傳統上的美刺相結合，構造出一套「見證」和「存在」的詩歌美學³⁰。錢澄之身處明清之際的學術和詩學氛圍，對「詩史」這一問題在理論上雖無貢獻，但在創作中卻能堅持實踐。

如前文所述，《所知錄》中的詩歌大半出自於《藏山閣詩存》，《藏山閣詩存》的寫作宗旨就是「詩史」。錢澄之在〈生還集自序〉（作於1649年）中說：

共得詩若干篇，為六卷（引者按：今為七卷），付諸剞劂，目曰《生還集》，志幸也。其間遭遇之坎壈，行役之崎嶇，以至山川之勝概，風俗之殊態，天時人事之變移，一覽可見。披斯集者，以作予年譜可也。詩史云乎哉！³¹

《生還集》是《藏山閣詩存》中規模最大的組成部分³²，寫作時間起於一六四四年（甲申），迄於一六四八年（戊子），記載了錢澄之入閩之前以及在閩粵期間的部

²⁹ 關於「詩史」觀念的系統討論，可參考拙著《詩史》。此外，可參看龔鵬程：《詩史本色與妙悟》（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3年增訂版）。韓經太：〈傳統「詩史」說的闡釋意向〉，《中國社會科學》，1999年第3期，頁169-183。蔡英俊：〈「詩史」概念再界定——兼論中國古典詩中「敘事」的問題〉，《學術新視野——中國文學之部（一）》（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7年），頁2-21。

³⁰ Lawrence C. H. Yim, "Qian Qianyi's Theory of *Shishi* during the Ming-Qing Transition" (錢謙益之「詩史」說與明清易鼎之際的遺民詩學), *Occasional Papers, Institute of Chinese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No. 1 (2005); Lawrence C. H. Yim, *The Poet-historian Qian Qianyi*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³¹ 錢澄之：《藏山閣文存》，收入湯華泉校點，馬君驊審訂：《藏山閣集》（合肥：黃山書社，2004年），卷3，頁400。

³² 《藏山閣詩存》的五部分：《過江集》二卷、《生還集》七卷、《行朝集》三卷、《失路吟》一卷、附錄〈行腳詩〉一卷，以《生還集》規模最大。

分歲月。從〈生還集自序〉可知，《生還集》中的詩歌對錢澄之而言，就是他本人的「年譜」。也就是說，這批詩歌忠實地記載了他個人的生命，具有記載個人歷史的功能。錢澄之對待這批詩歌，雖說不敢以「詩史」自居（所謂「詩史云乎哉」），其目的，還是希望自己的這批詩歌，一來可以記載他個人「遭遇之坎壈，行役之崎嶇」，二來還可以記載「山川之勝概，風俗之殊態，天時人事之變移」。換句話說，這批詩歌，錢澄之既將之視為個人的年譜，也將之視為整個時代的歷史³³。

其實，錢澄之的詩歌在當時就已被視為「詩史」。錢謙益曾賦詩提及錢澄之，即以「詩史」稱之：

閩山桂海飽炎霜，詩史酸辛錢幼光。束筭一編光怪甚，夜來山鬼守奚囊。³⁴
錢謙益此詩作於一六五七年，詩中值得注意的是前兩句。首句提及錢澄之在隆武（在閩）、永曆（在粵）兩朝復明的艱難歲月；次句用「詩史」來概括錢澄之在那段辛酸歲月裏寫下的詩歌，即《藏山閣詩存》中的作品。

錢謙益的門人錢曾（1629-1701）亦以「詩史」來品評錢澄之的詩作，他於一六八一年賦詩云：

記得行杯憩別筵，荷香分袂又三年。一身老去談詩史，四海窮來玩《易》
箋。作客意消芳草後，懷人句好斷雲邊。風檣今日難回棹，搔首蓬窗獨泫然。³⁵

³³ 將自己的詩歌視為自己的年譜，可以說是明清鼎革之際很多遺民的想法。如張煌言（1620-1664）在〈奇零草自序〉（作於1662年）中說：「年來歎天步之未夷，慮河清之難俟。思借聲詩，以代年譜。」姜埰〈敬亭集自序〉：「非欲使世人知吾詩，蓋自京國喪亂以後，生死萬態，或轉側戎馬，命若懸絲；或漂泊江湖，身同行乞。……他日使吾子孫讀之，知吾半生蹤迹如斯也。」分見〔明〕張煌言：《張蒼水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頁52。〔明〕姜埰：《敬亭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臺南：莊嚴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年），第193冊，頁545。

³⁴ 〔清〕錢謙益：〈金陵雜題絕句二十五首繼乙未春留題之作〉第十四，錢謙益著，〔清〕錢曾箋注，錢仲聯標校：《牧齋有學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卷8，頁419。

³⁵ 錢曾：〈欲至樅陽就見飲光，掛帆東下不得停，書此覓便寄之。君於聖安朝禍遭，飲章屏、營草野者，逾年始得解。國亡流落，牧翁採其詩入《吾炙集》中。前年至虞山，寓留守公春暉園。晨夕過予述古堂，談規外事甚悉，助予詩註實多。予亦出所藏諸家《易》解，益君《易》箋所未備，聚首浹旬，卒卒別去。每為誦老杜「泉路交期」之句，不覺淚下如縷也），見謝正光箋校，嚴志雄編訂：《錢遵王詩集箋校》（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7年增訂版），頁298-299。

錢曾在「一身老去談詩史，四海窮來玩《易》箋」兩句中，道出了錢澄之晚年傾心於《易》學的情況，同時也以「詩史」來肯定錢澄之的詩歌³⁶。

可知，錢澄之的詩歌具備記載歷史的功能，在其身前就已獲承認。然而，這批具有「詩史」功能的詩歌一旦納入史書《所知錄》，又會產生一幅什麼樣的局面呢？

四、尊永曆而貶隆武的史觀

作為史書，《所知錄》被黃宗羲稱為「考信不誣」，但隨後全祖望(1705-1755)卻對之提出批評：

梨州先生亟稱《所知錄》之可信，然錄中多袒「五虎」，蓋田間翁與劉湘客厚，尤與金堡厚也。其謂金堡所以不死桂林之難，蓋欲收葬稼軒，則可發一笑。《嶺表紀年》則謂高必正留嚴起恆，是日金堡大約朝臣，共排張孝起，田間亦在其列，堡啖之以修撰兼御史故也。然則田間正不獨以湘客厚而左袒之，蓋熱中於進取耳。嗟乎，「是何天子，是何節度使」，尚求進不已乎？³⁷

全祖望的指責十分嚴厲，因其嫻熟於南明文獻，所以他的意見被後世不少學者接受。如晚清李慈銘(1830-1894)雖讚賞《所知錄》對「五虎」持論甚公，但金堡之事，仍襲用全祖望的意見³⁸。這就使得錢澄之的史學，有種令人不可輕信的感覺。後至傅以禮，方大力為錢澄之辯誣³⁹。此一公案，今已澄清。金堡欲收葬瞿式耜之事，學界業已認可⁴⁰。全祖望的質疑雖然過於苛刻，但因為錢澄之與金堡交厚，金

³⁶ 實則在錢澄之看來，詩與《易》之間存在某種相通的情況，故每曰「詩通於《易》」，關於這一點，可參考嚴壽澂：〈詩通於《易》：田間詩論詮說〉，《傳統中國研究集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輯，頁253-273。實則重視詩與《易》之間的關係，清初如屈大均亦如此。

³⁷ [清]全祖望著：〈題所知錄〉，《鮚埼亭集外編》卷29，收入朱鑄禹彙校集注：《全祖望集彙校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中冊，頁1335-1336。

³⁸ [清]李慈銘著：《孟學齋日記（乙集下）》，收入《李慈銘日記》（揚州：廣陵書社，2004年），第5冊，頁3472。

³⁹ 傅以禮著：《華延年室題跋》，收入《國家圖書館藏古籍題跋叢刊》，第15冊，頁449-450。

⁴⁰ 廖肇亨〈金堡之節義觀與歷史評價探析〉：「金堡上書孔有德，乞收瞿式耜骸骨，甚為時人所稱。」見《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9卷第4期（1999年12月），頁98。

堡又係當時極富爭議之人物，故懷疑《所知錄》是否有史家之公論，亦屬正常。此就史家書寫而言。如果我們仔細閱讀那些有關金堡的文字及相關詩歌時，就會發現另外一些微妙的現象。

《所知錄》記載金堡之事，最為重要的就是永曆四年(1650)吳黨陳邦傳打擊楚黨「五虎」之事。金堡作為「五虎」之首的「虎牙」，下獄幾死，賴瞿式耜、錢澄之等人解救，方得以出獄，但已飽受酷刑，左腿已折，被貶至清浪衛（今貴州岑鞏）⁴¹。錢澄之當時任翰林編修，在解救金堡的過程中發揮了相當的作用⁴²。他於庚寅(1650)五月給永曆帝上了一道〈請寬金給事疏〉，後得到永曆帝的答覆：「金堡量改近戍，該部知道。」⁴³當錢澄之得知消息後，興奮地寫下〈聖德詩〉：

文帝昔正輦，太宗寶魏徵。古來神聖主，皆有納諫名。

我皇仁且孝，至德無容稱。屈己聽臣下，不大色與聲。

小臣叨侍從，竊睹神采英。大帥對失措，聖度和且平。

所以諸藩鎮，見者識中興。……

舉朝歎聖德，臣等實不能。虛懷本天授，皇哉我聖明。⁴⁴

頌聖詩須典雅重大⁴⁵，此詩深得其中三昧。錢澄之因解救金堡成功，感而賦此詩。然而，在解救過程中，一度很不順利，錢澄之有詩記曰：

詔獄非仁政，況逢離亂辰。從龍寬典得，請劍小臣頻。

狼狽悲同類，艱危附黨人。山陰真相國，申救跪沙濱。⁴⁶

彼時永曆帝將「五虎」下錦衣獄，閣臣嚴起恒(1599-1651)欲解救，但不得面聖，

⁴¹ 司徒琳：《南明史 1644-1662》，頁 119-121。詳細描述參顧誠：《南明史》（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7 年），頁 586-595。

⁴²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 4，頁 114-115、123。

⁴³ 錢澄之：《藏山閣文存》，收入《藏山閣集》，卷 1，頁 364。

⁴⁴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 4，頁 115。

⁴⁵ 如楊萬里《誠齋詩話》曰：「褒頌功德五言長韻律詩，最要典雅重大。如杜云：『鳳曆軒轅紀，龍飛四十春。八荒開壽域，一氣轉洪鈞。』又云：『碧瓦初寒外，金莖一氣旁。山河扶繡戶，日月近雕梁。』李義山云：『帝作黃金闕，天開白玉京。有人扶太極，是夕降玄精。』七言褒頌功德，如少陵、賈至諸人倡和〈早朝大明宮〉，乃為典雅重大。和此詩者，岑參云：『花迎劍佩星初落，柳拂旌旗露未乾。』最佳。」見丁福保輯：《歷代詩話續編》（北京：中華書局，1983 年），頁 138。

⁴⁶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 4，頁 111。

只好跪沙濱申救，又不允⁴⁷。當此之時，錢澄之內心悲憤，故賦前詩。首句即批評「詔獄非仁政」，又稱嚴起恒為「真相國」，立場清晰可見。好在隨後營救成功，故有〈聖德詩〉，對永曆帝改為稱頌。

錢澄之為永曆三年冬(1650)進士，是永曆親試取中的八人之一，授翰林院庶吉士⁴⁸。通過科考進入仕途是當時讀書人最為榮耀之事，錢澄之本為貢生，對科考也懷有極大的熱忱，可惜生逢亂世，無緣於此。早年他在隆武朝任漳州府推官，是因為其恩師、時任吏部尚書兼大學士黃道周(1585-1646)的推薦，並非由科考而得授，錢澄之對此十分遺憾。隆武帝在位期間亦曾舉行鄉試，「凡四方流寓諸生俱得入試，特旨廣額七十名」⁴⁹，但錢澄之當時已任官職，無法參加考試。所以，當他被永曆帝親試取中為進士、授翰林院庶吉士之後，感而賦〈臨軒曲〉二十首，描述殿試整個過程，極感激涕零之能事，《所知錄》全部收入。至書中所引之詩，凡涉及永曆帝者，無不褒讚。如〈小詩恭紀〉首二句云：

傳道文華殿，君王政自為。⁵⁰

言永曆之勤政也。〈郎將入對歌〉末云：

叩頭再拜出君門，憶起胸中未盡言。天威咫尺說不得，始信君王是至尊。⁵¹

稱讚永曆之君王氣概也。至《藏山閣集》中稱頌永曆之詩更多，因與政事無涉，所以均未採入《所知錄》⁵²，可知錢澄之在撰寫《所知錄》時，對於相關詩歌之去取，肯定費了一番衡量。

錢澄之因受永曆帝擢拔之恩，加之拯救金堡成功，故對永曆帝幾無貶抑之辭，已如前述。但《所知錄》中詩歌所呈現出來的隆武帝形象，卻較為複雜。錢澄之赴粵之前，由於黃道周的推薦，到隆武朝任職。他在《所知錄》中記載：

上性儉素，傷國家多難，敕斷葷酒，衣大布衣，後宮十餘人皆老嫗，於嗜好

⁴⁷ 同前註，頁121。

⁴⁸ 關於八人姓名及錄用情況，參〈永曆紀年中〉，《所知錄》，卷3，頁100-101。殿試在己丑冬十二月二十四日，已入西元1650年。參《藏山閣詩存》，收入《藏山閣集》，卷11，頁282。

⁴⁹ 錢澄之：〈隆武紀年〉，《所知錄》，卷1，頁35。

⁵⁰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同前註，卷4，頁100。

⁵¹ 同前註，頁112。

⁵² 重要的如〈放詔歌〉，稱永曆「當今天子正神武」，又〈酬龔在田孝廉〉詩中稱永曆為「正統」。分見《藏山閣詩存》，收入《藏山閣集》，卷11，頁246；卷9，頁280。

泊如也。特好讀書，博通典故，為文下筆數千言立就。⁵³

完全是聖明天子、中興之君的形象。後繫〈行宮詞〉二詩，加以頌揚。

當時福建有唐王稱隆武帝，浙江有魯王監國，彼此爭正統、不合作，是二者迅速覆亡的原因之一。一六四六年（隆武元年、魯監國元年）六月，魯王大敗，福建隆武政權遂失去地利。然而此時，隆武卻因為皇子的出生而給大臣封官加爵以示慶賀。《所知錄》記曰：

七月，上誕元子，大赦覃恩，從龍諸臣悉加封爵。御史錢邦芑疏言：「元子誕生之辰，正浙東新破之日，同盟且應見恤，剝膚益復可憂。臣以為是舉朝同仇發憤之秋，非覃恩受賞之時也。且覃恩不宜太優，爵賞不宜太濫，若鐵券金章徒以錫從龍之舊，則將來恢復疆土，何以酬汗馬之勳？非所以重名器，勸有功也。」不報。⁵⁴

當時慶賀的表奏甚多⁵⁵，《所知錄》獨獨擇錄錢邦芑(?-1673)的反對奏疏，可見錢澄之內心亦持反對立場。此段文字後所繫二詩，更態度鮮明地加以反對。〈讀錢邦芑諫草〉表彰錢邦芑眼光的老辣，末四句為：

一疏破群迷，遂使人主懼。諫草滿包囊，茲當推獨步。⁵⁶

至於〈越東破〉一詩，直斥罵矣：

當今天子高皇孫，魯國同是至親藩。改元本非利天下，域內原宜奉一尊。
越東諸臣殊可笑，誓死不開登極詔。天子洒筆親致書，相期先謁高皇廟。
閩中恃越為藩籬，如今越破閩亦危。往時紛爭不足論，與國既失應同悲。
昨夜中宮誕元子，通侯鵲印何累累。中興所重在邊疆，恩澤濫冒同爛羊。
唇亡齒寒古所忌，君不聞元子之誕唇先亡！蓋元子生而唇缺也。⁵⁷

錢澄之從未供職於魯監國，是故立場傾向於隆武。對於魯王不奉隆武的天子詔而在浙江自立監國，表示不滿。但詩中點出浙江為福建的藩籬，隆武在越破之時，不顧唇亡齒寒，為皇子出生而慶祝，極為不智。詩歌末句極譏笑之能事，嘲笑皇子唇

⁵³ 錢澄之：〈隆武紀年〉，《所知錄》，卷1，頁18。

⁵⁴ 同前註，頁36。

⁵⁵ 〔清〕計六奇撰，任道斌、魏得良點校：《明季南略》（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卷8，頁323-324。

⁵⁶ 錢澄之：〈隆武紀年〉，《所知錄》，卷1，頁37。

⁵⁷ 同前註，頁36-37。

缺，以喻浙江、福建之關係，可謂大膽之至。錢澄之作為臣子，竟然能在詩中發出如此言論，頗疑此詩在隆武政權覆滅後改寫而成。

實則皇子問題，在當時為一至為重大的問題。隆武帝本無子嗣，所以他曾手寫詔書給魯監國說：

朕無子，王為皇太姪，同心戮力，共拜孝陵。朕有天下，終致於王。⁵⁸

話雖如此，但此事或許一直如鯁在咽，令隆武帝內心極為不舒服。眼下自己有了兒子，江山有繼，隆武帝又怎肯履行前諾！正因如此，才會大肆慶祝，「舉朝如夢如醉」⁵⁹。情勢如此，錢澄之卻能贊同錢邦芑，於眾醉之中保持清醒，可知其內心憤懣之至。

甚至於後來隆武蒙塵，《所知錄》中載〈無題〉詩四首及〈鄞江怨詞〉，對隆武帝加以蓋棺定論時，仍提及此事：

去日追班入紫宸，花間鷓鴣片時親。綸扉白髮南陽舊，侯印黃金恩澤新。

羽檄遙知邊奏至，龍顏時向內家嚶。自聞東越唇亡後，早使憂天泣小臣。⁶⁰

錢澄之對隆武帝開始尊敬，後轉而失望，但對永曆帝則基本沒有怨言。作為一名史家，這樣的一個大的立場，錢澄之是通過詩歌而非史傳文字來透露的。這或許就是他自己所說的「記不能詳而詩轉詳者」，也是傅以禮所說的「恐涉嫌諱，未便據事直書，不得已託諸詠歌，藉補紀所未備」。

五、忠義的歷史

《所知錄》卷四〈永曆紀年下〉最後一組詩〈哭峽江曾二雲老師〉四首，為錢澄之悼念曾櫻（字二雲，?-1648）所作。曾氏為萬曆十四年（1619）進士，曾任隆武朝吏部尚書、文淵閣大學士。一六四八年清軍攻占廈門，曾氏全家殉難⁶¹。一六五〇年桂林城破後，錢澄之倉皇北返，途中聽聞曾櫻已於數年前殉節，遂哭之以詩。前三

⁵⁸ 同前註，頁 27。亦見黃宗羲：〈隆武紀年〉，《行朝錄》卷 1，收入沈善洪主編：《黃宗羲全集》，第 2 冊，頁 118。

⁵⁹ 計六奇撰：《明季南略》，卷 8，頁 324「皇子誕生」條。

⁶⁰ 錢澄之：〈隆武紀年〉，《所知錄》，卷 1，頁 39。

⁶¹ 柳亞子《南明史綱初稿》據〈殘明宰輔年表〉云曾櫻於永曆四年（1650）督師閩浙，似不確。見柳亞子著：《南明史綱史料》（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年），頁 47。

首意在悼念，第四首則是自傷。詩云：

昔歲謬叨漳浦薦，主恩特詔試天官。書生不以先容進，國士偏承破格看。

一命濫參延郡幕，三年竊戴侍臣冠。同朝知己捐軀盡，每念師恩淚不乾。⁶²

詩歌一開始回憶自己當年蒙黃道周（漳浦）的推薦步入仕途，頷聯、頸聯講述自己在隆武、永曆兩朝的任職經歷。尾聯不勝淒惻，一來痛惜同朝好友之死，二來懷念師恩、痛惜老師之殉節。

《所知錄》在此詩之後，又言：

自此之後，上駕日南，音問阻隔，傳聞多不實，自有從行諸臣日記。予所知者止此矣。⁶³

可見，錢澄之用曾櫻之死來對《所知錄》前四卷所述隆武、永曆兩朝之事做一總結，這意味著南明的歷史是以名臣良相的死亡來終結的。

《所知錄》中記載的死事其實甚多。當一六五〇年十一月初四（西元十一月二十六日）孔有德（?-1652）攻占桂林之際，兵部尚書、文淵閣大學士瞿式耜（1590-1651）、兵部侍郎張同敞（?-1651）、內閣輔臣嚴起恒（1599-1651）相繼被害。這三人均與錢澄之有著密切的關係，所謂「同朝知己」，所以錢澄之先後有〈得留守及張司馬死難信〉八首及〈曼公書至得山陰師死難事信〉四首加以悼念。尤以哭嚴起恒詩最為沉痛，其一云：

亂日風聞疑至今，蠻江果見大星沉。青天已畢捐軀志，白日空懸報主心。

多難相依臣節苦，異時不去聖恩深。中興未奏公先死，淚灑天南聽捷音。⁶⁴

此詩有意與杜甫悼念諸葛亮的名篇〈蜀相〉互文，〈蜀相〉曰：

丞相祠堂何處尋，錦官城外柏森森。映階碧草自春色，隔葉黃鸝空好音。

三顧頻煩天下計，兩朝開濟老臣心。出師未捷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⁶⁵

錢澄之此詩不但在韻腳上與〈蜀相〉相同（均押十二侵韻）⁶⁶，詩句亦多互文（intertextuality）。首句述說自己對嚴起恒之死不敢信，也不能信，所謂「亂世風

⁶²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4，頁131。《所知錄》原無詩題，據《藏山閣集》補。見《藏山閣詩存》，收入《藏山閣集》，卷13，頁323。

⁶³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4，頁131。

⁶⁴ 同前註，頁130。

⁶⁵ 〔清〕仇兆鼈注：《杜詩詳注》（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頁736。

⁶⁶ 湯文璐編：《詩韻合璧》（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82年），頁230-238。

聞」，姑且聽之，故一直存疑。次句言「大星沉」，以「大星」喻嚴起恒在朝堂上的重要性，又用一「沉」字喻其死，深具沉痛感。嚴起恒是山陰人，就公而言，為永曆朝除瞿式耜之外最為重要的文臣⁶⁷；從私而論，是錢澄之科舉中試時的恩師，二人私下交往甚多，感情深厚⁶⁸。關於嚴起恒之死，《所知錄》記載甚詳：

相傳有張護軍者甫至，即上山陰相公舟，問：「滇封畢竟是秦非秦？」公曰：「君遠來迎駕，迎駕功甚大，朝廷自有特恩。若專來問此，是挾封也！」與張辨，聲色甚厲。張不逞，公遂赴水死。死一夜，虎負公屍出諸岸。⁶⁹

「相傳」即指詩題中所指的曼公（方以智），嚴起恒投水而死的詳情是錢澄之從方以智處輾轉得知的。張護軍顯然是當時盤踞雲南的「秦王」孫可望(?-1660)的手下，此前朝廷封賞孫可望為公爵，而盤踞廣西的將領陳邦傳卻偽造說朝廷封孫可望為「秦王」，並提前告知孫可望，其目的在於挑撥孫可望與朝廷的關係⁷⁰。孫可望果然中計，惱羞成怒之下，欲以迎駕之功來逼迫朝廷對其加以封賞。在這一情況下，嚴起恒被逼得投水自盡。錢澄之對此極為悲憤，故在句二中用一「蠻」字，一喻嚴起恒死於荒蠻之地，二喻嚴起恒死於野蠻不臣之兵將之手。三、四句言嚴起恒雖已身死，然其報主之忠心依然懸於天地之間，「青天」、「白日」喻其忠心清白可表。〈蜀相〉云：「老臣心。」錢詩轉云：「報主心。」詩意更豁然。句五言嚴起恒在多難時節支撐朝廷日常運轉之不易，句六言其無論何時都感念聖恩。能做到如此地步，大概皆有賴於嚴之「苦節」與「報主心」。七、八兩句轉入結語，極沉痛。〈蜀相〉云：「出師未捷身先死。」錢詩挪用之，但套入當時語境，改云：「中興未奏公先死。」甚為貼切。當時南明諸臣，無不翹首以望「中興」的來臨。錢澄之在其詩中，就殷盼「中興」。其詩有云：

⁶⁷ 參王夫之：〈瞿嚴列傳〉，《永曆實錄》，卷2，頁23-29。

⁶⁸ 錢澄之己丑(1649)年有〈謁謝山陰師值五十初度竊睹御賜斐疊敬呈〉詩二首，《藏山閣詩存》，收入《藏山閣集》，卷11，頁286。詩中稱嚴起恒「吾師」、「知遇」。正是因為嚴起恒的提攜，錢澄之才得以起草詔令。又，嚴起恒曾在錢澄之勸說下，極力營救金堡。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4，頁121。

⁶⁹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4，頁130。

⁷⁰ 其中詳細過程，見司徒琳：《南明史》，頁123。

努力勳與名，勿負中興初。（〈別新城諸友〉其一，1648年作）⁷¹

長慮一杯成永訣，可憐萬死見中興。（〈得劉客生信〉，1648年作）⁷²

中興根本仗誰留，楚粵經年次第收。（〈寄呈留守瞿相公〉，1648年作）⁷³

帝王應運非偶然，中興必有符瑞先。（〈獻玉篇〉，1649年作）⁷⁴

中興一直是錢澄之的夢想，此刻雖遭逢鉅變，卻仍在句八中吟出「聽捷音」，可見其仍懷抱希望，不欲與諸葛亮「淚滿襟」式的失敗落入同一個歷史結局。諸葛亮本是中國歷史上德才兼備、鞠躬盡瘁的賢相，錢澄之在詩中通過與杜甫〈蜀相〉的互文，將嚴起恒比作永曆朝的諸葛亮，極力表彰其忠心、氣節與才幹⁷⁵。《所知錄》中的相關歷史書寫僅能敘述嚴起恒之死，而此詩在敘述事件的基礎上，又蓋棺論定似地交代了嚴起恒的忠心、氣節、才幹及其在永曆朝的重要性，給歷史書寫予重要的補充。

錢澄之在不斷利用詩歌來表彰忠臣良將之時，對於誤國之臣也同樣繫之以詩，加以貶斥。《所知錄》卷一記載方國安、馬士英（1591-1646）等降清被殺事十分具體，說：

貝勒在延平，殺降官馬士英、方國安、方逢年，懸其首於黯淡灘。先是，北兵渡江，阮大鍼迎降，方國安同士英、逢年等走台州，陰計間道歸閩，漸可退入滇黔。乃遣人上疏，言北兵陷浙，勢且入閩，勸早為防禦計，以此輸忠為入朝張本也。已為貝勒招出，從入閩。及北兵陷延平，追騎至順昌縣，獲御杠，搜得其疏。貝勒出以示三人，遂駢斬之。

《所知錄》對於馬士英等人投敵之後又暗中上書隆武帝之事交代甚為清晰，並無貶斥之意，但是隨後所附〈黯淡灘〉一詩，則立場顯見：

方帥窮歸應蒿竿，更誅馬相七閩歡。嚴州閣老降何事？白首同懸黯淡灘。⁷⁶

⁷¹ 錢澄之：《藏山閣詩存》，收入《藏山閣集》，卷9，頁231。

⁷² 同前註，頁234。

⁷³ 同前註，頁240。

⁷⁴ 同前註，卷10，頁252。

⁷⁵ 實際上，錢澄之本人有時對諸葛亮的才幹是有所懷疑的。他認為諸葛亮不取漢中而支援劉備取成都是錯誤的，見錢澄之：〈武侯論〉，《田間文集》，卷2，頁32-34。

⁷⁶ 錢澄之：〈隆武紀年〉，《所知錄》，卷1，頁41。〈黯淡灘〉一詩又見《藏山閣詩存》，收入《藏山閣集》，卷5，頁137。

方帥即方國安，明總兵，後封鎮東侯，降清後擁兵入浙⁷⁷。「應蒿竿」言其首級懸於蒿竿之上。句二言誅殺馬士英，福建一地百姓歡騰⁷⁸。方逢年為遂安人（今浙江淳安，舊稱嚴州），崇禎時曾任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是為嚴州閣老⁷⁹。方逢年本是德高望重之輩，卻依然投敵，故錢澄之質問之。句四言三人皆已年高，投敵之後卻不免落得斬首示眾的下場。白首是說年高，反諷三人雖年高，卻不德劭，又不能保持晚節。此詩以冷淡口氣緩緩道來，對投敵的明臣加以反諷。一部南明史，是由忠臣良將的血和淚書寫而成的。而對奸佞之臣的斥責與嘲諷，正是對忠臣良將的最好紀念。

六、餘 論

一九九七年，清水茂(1925-2008)完成一篇研究錢澄之詩歌的論文，將錢澄之詩分為晚年的田園詩和早年抗清具有「詩史」特質的兩大類⁸⁰。在討論後者的時候，清水茂認為錢澄之「把親身經歷見聞寫成《所知錄》，並加上自己的作品，又顯然是想留下一份歷史的形象記錄，以『詩史』自居」⁸¹。他從《所知錄》中選擇了一首七言古詩〈悲南昌〉來分析，認為該詩「不用典故、如實敘事」、「直敘事實、不加粉飾」。錢澄之的〈悲湘潭〉、〈悲信豐〉、〈悲南昌〉諸詩，顯然摹仿杜甫〈悲陳陶〉、〈悲青阪〉，但「比之杜甫二作，錢澄之對事實的描寫要更為詳

⁷⁷ 方國安生平，見〔明〕張岱：〈馬士英阮大鍼列傳附方國安〉，《石匱書後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卷48，頁690-692。

⁷⁸ 七閩為福建舊稱，出自《周禮·夏官·職方氏》：「職方氏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見〔清〕孫詒讓撰，王文錦、陳玉霞點校：《周禮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第10冊，頁2636。馬士英情況，尚可參〔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第26冊，卷308，頁7937-7945。

⁷⁹ 見〈方逢年列傳〉，收入《明史》，第21冊，卷253，頁6545。謝國楨：〈崇禎五十宰相表〉，《明清之際黨社運動考》（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年），頁63。

⁸⁰ 清水茂著，蔡毅譯：〈錢澄之的詩〉，《清水茂漢學論集》（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頁100-112，尤其是頁106-111。朱則杰在《清詩史》中亦持同樣分類，見朱則杰著：《清詩史》（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頁117-124。

⁸¹ 清水茂著，蔡毅譯：《清水茂漢學論集》，頁108。

盡」⁸²。在清水茂看來，錢澄之詩歌的特點在於不用典故與直敘事實，而《所知錄》中的相關詩歌則最大限度地發揮了其詩歌的特點，對歷史事件給予了詳盡的敘述⁸³。確實，《所知錄》中的詩歌，過去較多得到重視的是〈閩江水電歌〉、〈沙邊老人行〉、〈虔州行〉、〈麻河捷行〉、〈悲湘潭〉、〈悲信豐〉、〈悲南昌〉等長篇的紀事古詩，因為其敘事直接、詳盡，承擔起了用詩歌記載歷史的「詩史」功能。然而，即使我們承認錢澄之的這些詩與杜詩相比，確實更能詳盡地敘述歷史事件。但，我們也注意到，與《所知錄》中的歷史書寫相比，錢澄之的相關詩歌對於同一歷史事件的敘述毫無優越可言。韻語敘事的含糊、遊移與曖昧，導致詩歌對相關事件的時間、人名、地名以及來龍去脈等的記載，顯得極為不清晰。所以，本文認為《所知錄》中最為精彩的並非是那些紀事性特別強的詩歌，而是那些能把褒貶和立場寓於詩中的詩歌。而這些詩歌，恰好也是與「詩史」書寫傳統相契合的作品。

歷代的「詩史」說，其基本內涵在於強調詩歌對於現實的書寫，但自從宋人李暹年提出杜甫詩用《春秋》筆法寫作之後，則開始重視詩歌寫作上的褒貶功能。明代的楊慎(1488-1559)在討論「詩史」時，希望詩歌不要直陳，而能夠做到含蓄蘊藉或意在言外地記載時事。許學夷(1563-1633)也強調詩歌在敘事上不要直陳，而是要通過「抑揚諷刺」的方法來保持詩歌的文體特徵⁸⁴。而曾與錢澄之同在永曆朝任職的王夫之(1619-1692)在討論「詩史」時，也強調詩歌的美刺、諷諫功能，反對直敘事實。這些論述在整個「詩史」的理論詮釋史中，占有主導的地位；反而清水茂提及的那些直敘事實的「詩史」寫作，似乎歷來只有王世貞(1526-1590)等極少數人給予過正面的支援⁸⁵。明清之際的「詩史」說以錢謙益最為代表，尤其推崇褒貶和微言大義的《春秋》筆法，大膽記錄當代的重要歷史、政治事件及己身之遭

⁸² 同前註，頁 110、109。

⁸³ 關於錢澄之詩歌的整體特點，現代學者的意見大同小異。如嚴迪昌認為是「白描自然、沖淡深粹」，對於錢澄之詩歌平淡、白描、不用典故等特點，均給予認可。但錢詩直敘事實的特點，則是清水茂大力表彰的。見嚴迪昌：《清詩史》（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2年），頁 202。

⁸⁴ 參拙著：《詩史》，頁 67-74、106-159、163-194。

⁸⁵ 同前註，頁 121-139。

際⁸⁶。《所知錄》中那些蘊含著褒貶意識與表彰忠孝氣節的作品，分明就是契合了「詩史」的傳統和當時的潮流。這些作品，一方面有著較高的藝術性和美學價值；另一方面，能與歷史書寫產生相互印證的功效。詩歌中表現出來的無論是對事或對人、對君王或對臣子所持有的褒貶和立場，都是單純閱讀《所知錄》中的歷史書寫所無法獲得的資訊，都是對《所知錄》中的相關歷史書寫給予的補充。詩歌書寫或突顯錢澄之在相關歷史事件上的立場，或表明錢澄之對歷史人物的觀感，和較為冷靜地描述事件的歷史書寫相得益彰。綜觀《所知錄》全書的詩篇，那些敘事性較強的作品確實能較為詳盡地敘述歷史事件；那些暗寓褒貶的作品則能體現詩歌與歷史在產生交涉時，詩歌所具備的特殊的褒貶、美刺的功能與價值。

最後，還有一點思考需要提出。作為一部史書，《所知錄》中夾雜著若干詩歌書寫。經過我們的論證，這些詩歌已然可以確信為該書的有機組成部分，像清朝學者那樣隨意地將其刪去（如《荊駝逸史》本、莊士敏抄本等，見本文第二節），自然是很不妥當的。但是，詩歌書寫畢竟仍然要以配合歷史書寫為目標。這從錢澄之本人擬定的「無記而但有詩，或記不能詳而詩轉詳者」這一《所知錄》的體例上就可看出：詩歌書寫本來就是要對歷史書寫進行一種補充。簡言之，是「以詩證史」的。所以，無論我們如何細讀《所知錄》中的詩篇，或如清水茂似的強調其敘事上的優越性，或如本文這樣闡發其中所蘊藏的作者的褒貶與立場。詩歌為歷史服務這一根本立場是無法改變的。

然而，當我們讀到錢澄之在詩歌中表達他貶隆武而尊永曆、喻嚴起恒為諸葛亮等精彩的，富有生命氣息的判斷時，我們的眼光便往往被那些精彩的詩篇所吸引，那些歷史書寫反而似乎逐漸退化為一些背景知識，一些用來幫助讀者閱讀和理解詩歌的背景知識。在閱讀的過程中，我們是否可以調整閱讀策略，將《所知錄》閱讀成一部記載錢澄之個人生命的詩集（何況，這些詩本來就出自於詩集《藏山閣詩存》）？如此，書中的那些歷史敘述，就成了對詩歌寫作背景及本事的箋釋。是否可以這樣說：錢澄之的《所知錄》既是一部有著大量與歷史書寫相得益彰的詩歌書寫的史書，也是一部對記錄自己如歌歲月的詩篇的歷史箋釋和再敘述？

就具體的文本而言，有些詩篇如非《所知錄》交代具體史實，確實難以考索其所指。如〈端州詩〉：

⁸⁶ Yim, "Qian Qianyi's Theory of *Shishi* during the Ming-Qing Transition," pp. 11-20.

側耳羊城信，穿烽二使來。詔開藩鎮泣，風鬪海船回。

事變知天意，時危有將才。長城真可恃，駐蹕漫驚猜。⁸⁷

詩中僅交代事件與廣州、藩鎮有關，並無出現任何具體的人名，就算嫻熟於南明史事的學者認真研讀，恐怕也未必能詳知其所指。《所知錄》則交代其背景：

永曆四年庚寅正月元旦，上御行殿受朝賀。初六日南雄報至，南韶守將羅成曜棄韶州走。上將移蹕西幸，召對群臣，皆言車駕不宜輕動。給事金堡、御史彭侗爭之尤力。上命金堡同戎政侍郎劉遠生往廣州敕諭諸將。諸將初欲棄城航海，為颶風折回，始定死守計。遠生與堡復泝流上清遠，聞南韶雖望風奔潰，北兵尚未至也。⁸⁸

據此可知〈端州詩〉所指，其旨趣也是深具諷刺和褒貶的。《所知錄》中收錄的〈端州詩〉（或題〈端州雜詩〉）十四首、〈梧州詩〉（或題〈梧州雜詩〉）五首，都出自於《藏山閣集》中的〈端州雜詩〉（共二十五首）和〈梧州雜詩〉（共二十六首）⁸⁹。凡未收入《所知錄》中的諸詩，雖然錢澄之在詩中也有一些自注，但均不如收入《所知錄》的數首來得詩意顯豁。這類描寫一時、一地、一事的作品，一旦情境轉移，讀者就莫知其所云了。據此，我們認為《所知錄》中相關歷史事件的描述，就是對書中詩篇的箋釋，又有何妨呢？

更進一步來說，後現代史學家認為「歷史似文學」⁹⁰，也有在文學作品中閱讀歷史的⁹¹。他們的願望，大致在消除歷史與文學之間的界限、真實與虛構的界限。但其根本目的，仍在於為史學尋找出路。《所知錄》雖然是一個詩歌和歷史互相交

⁸⁷ 錢澄之：〈永曆紀年下〉，《所知錄》，卷4，頁109。

⁸⁸ 同前註。

⁸⁹ 錢澄之：《藏山閣詩存》，收入《藏山閣集》，卷10，頁253-258；卷12，頁291-295。

⁹⁰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Europe*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P, 1973), pp. 5-7. Hayden White, *Tropics of Discourse: Essays in Cultural Criticism*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P, 1978), pp. 58-63. 中文評述，可參見黃進興著：〈「歷史若文學」的再思考：海登·懷特與歷史語藝論〉，《後現代主義與史學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8年），頁53-93。

⁹¹ 拉卡普拉 (Dominick LaCapra) 就曾通過研究司湯達 (Stendhal)、托馬斯·曼 (Thomas Mann)、福樓拜 (Gustave Flaubert)、艾略特 (George Eliot) 等人的文學作品來看歷史。Dominick LaCapra, *History, Politics, and the Novel* (Ithaca, NY: Cornell UP, 1987); *History and Criticism* (Ithaca, NY: Cornell UP, 1985).

涉的特殊文本，但歸根結柢，它依然是一部歷史著作。本文的閱讀，也在極力尋找《所知錄》中詩歌的歷史意義。然而，我們或許也可以將之翻轉過來，視其為一部詩集，一部有著七十三首詩歌且附帶有作者本人詳細箋釋其背景和本事的詩集。這，是不是意味著我們在閱讀《所知錄》、在重新思考詩歌與歷史之間的交涉時，一切閱讀的中心將有可能調整到詩歌之上，而非歷史之上呢？

附錄：《所知錄》所收詩歌與《藏山閣詩存》之關係表

《所知錄》中詩題 (依先後為序)	《所知錄》中卷次	《藏山閣詩存》中 卷次	備 註
行宮詞(三首)	卷一〈隆武紀年〉	卷五《生還集》	《生還集》題〈宮詞六首〉，《所知錄》所收為其中三、四、五首
故人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五《生還集》	
未有詩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哭漳浦師〉(三首)，《所知錄》所收為其三
閩江水電歌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閩江冰電歌〉
沙邊老人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樓船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樓船行贈楊清江相公〉
未有詩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贈楊幼于給諫〉
虔州即事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鵲鴿行贈劉客生御史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鵲鴿行贈劉客生〉
陳將軍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陳將軍〉
萃士歌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越東破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讀邦芭諫草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讀開少御史諫草漫書〉
恭紀	卷一〈隆武紀年〉	卷四《生還集》	《生還集》題〈初見朝恭紀〉
未有詩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五《生還集》	《生還集》題〈貢川聞王郡伯死為位哭之〉
無題	卷一〈隆武紀年〉	卷五《生還集》	
鄞江怨詞	卷一〈隆武紀年〉	卷五《生還集》	
黯淡灘	卷一〈隆武紀年〉	卷五《生還集》	
虔州行	卷一〈隆武紀年〉	未收	
虔州死節歌	卷一〈隆武紀年〉	卷九《生還集》	
虔州續歌	卷一〈隆武紀年〉	卷九《生還集》	

章北院行	卷二〈永曆紀年上〉	卷十二《行朝集》	
未有詩題	卷二〈永曆紀年上〉	卷十一《行朝集》	《行朝集》題〈弔忠詩〉，《所知錄》所收為其一、二
過嶺與太羹談虔事	卷二〈永曆紀年上〉	卷九《生還集》	《生還集》題〈初度嶺與張太羹談虔州事〉
端州雜詩	卷二〈永曆紀年上〉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又十一首之五
端州雜詩	卷二〈永曆紀年上〉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十四首之十一
麻河捷行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行朝集》題〈麻河捷〉
悲湘潭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端州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行朝集》題〈端州雜詩〉又十一首，《所知錄》所收為其一
端州雜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十四首之四
悲信豐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悲南昌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端州雜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十四首之十二
端州雜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又十一首之六
端州雜詩（三首）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又十一首之十一、〈端州雜詩〉十四首之九、十
端州雜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十四首之十三
端州雜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又十一首之十
端州雜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十四首之十四
端州雜詩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端州雜詩〉又十一首之三
書所聞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一《行朝集》	
廣州雜詩（二首）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一《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廣州雜詩〉五首之二、三

小詩恭紀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一《行朝集》	《行朝集》題〈聞上御文華殿親政小詩恭紀〉
臨軒曲	卷三〈永曆紀年中〉	卷十一《行朝集》	
端州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梧州雜詩〉之四
梧州雜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梧州雜詩〉之九
郎將入對歌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題〈郎將軍入對歌〉
沮對篇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聖德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梧州雜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梧州雜詩〉之二
梧州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梧州雜詩〉之十七
梧州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梧州雜詩〉之十八
吁江感事（四首）	卷四〈永曆紀年下〉	未收	
梧州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梧州雜詩〉之十四
桂林雜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桂林雜詩〉之五
虞山歌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題〈虞山歌為留守相公賦〉
桂林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桂林雜詩〉之六
桂林雜詩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二《行朝集》	《所知錄》所收為《行朝集》之〈桂林雜詩〉之四
遙哭瞿張二公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三《失路吟》	《所知錄》題〈得留守及張司馬死難信〉
未有詩題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三《失路吟》	《所知錄》題〈曼公書至得山陰師死事信〉
未有詩題	卷四〈永曆紀年下〉	卷十三《失路吟》	《所知錄》題〈哭峽江曾二雲老師〉
傳疑詩（三首）	卷五〈南渡三疑案〉	卷三《生還集》	
髯絕篇	卷六〈阮大鍼本末小紀〉	卷九《生還集》	《所知錄》題〈髯絕篇聽司空耿伯良敘述詩以紀之〉